

# 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普市监法制〔2024〕2号

签发人：周文伟

## 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普陀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根据《关于报送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的通知》要求，现将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作如下报告：

2023年，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以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和对上海工作重要指示要求，切实落实十二届市委三次全会和十一届区委六次全会的部署要求，发扬“人靠谱(普)，事办妥(陀)”

精神，奋力推动市场监管部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创新发展活力区、美好生活品质区”。

## 一、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推进市场监管部门法治建设

###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局主要负责人带头尊法学法，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走深走实。先后邀请市习近平法治思想宣讲团成员郝铁川教授为局党组、中层干部、公职律师讲授习近平法治思想；邀请上海市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王娟处长，在普陀区政府常务会议会前集体学法活动上专题讲授新修订的《上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条例》，带领全局领导干部开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学习。以学促干，切实推动法治建设、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依法治市、全面依法治区各项工作要求的贯彻落实。

### （二）积极部署推动法治政府建设重要工作

局主要负责人切实守法用法，将法治建设纳入我局发展总体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在党组会、局长办公会上多次听取有关市场准入改革举措、公平竞争审查、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建设等工作情况的汇报，研究解决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严格推进执法记录仪使用等法治政府建设有关重大问题。带头践行“四到四办换四心”的服务理念，积极参加窗口“帮办”服务，参与“法护

芳华 知创普陀”知识产权法治宣传等各类普法活动。联合区委政法委、华师大、法学会开展的《上海市中小企业市场监管分层化问题研究——以法治化营商环境为视角的展开》课题研究，获上海市全面依法治市调研课题二等奖。

### （三）完善法治学习培训常态化机制

深入开展“一专多能”法治培训，着力增强干部队伍的法治意识，推动依法行政能力提升。坚持系统培训赋能，强化培训的全面性和有效性。开展规范性行政执法基础法律培训，结合市场监管工作实践深入讲解行政执法理论知识，对新进公务员进行市场监管法治教育。同时采取优秀案例评选、情景模拟展示、辩论赛、专项技能竞赛等形式多样的培训活动，引导执法干部广泛学、深入学，扎实掌握市场监管相关法律法规。2023年共计开展集中授课、现场带教315次，覆盖231名干部。涌现出了一批优秀青年法治人才，形成了一支涵盖公职律师、法制员、执法骨干的法治工作队伍。

## 二、提升政府服务效能，大力推动优化营商环境建设

### （一）推进“一件事一次办”特色服务改革

在企业高频证照变更“一件事”基础上，进一步探索扩大证照联办范围，为企业提供同一阶段内市场监管领域营业执照、许可证等事项“证照联办”服务，进一步提升企业办事的获得感、

满意度。2023年为办理“证照联办”业务387件。

率先推出“一业一证帮办服务一件事”系统，通过数据打通、服务整合，实现线上“帮办服务”的扩容增能，为企业在证照申请的前、中、后期提供全流程指导，实现企业“线上填一表、线下领一证”的简化操作。2023年办理“一业一证”1247张。

依托“一网通办”平台，持续优化“住所便利化服务一件事”系统，通过信息化方式一次性归集大型商场、商务楼宇的住所使用证明材料，入驻企业通过在线电子签章和唯一标识码即可便捷查阅下载住所信息，无需重复提交住所证明材料。打造“住所便利化服务一件事”2023年度上海市优化营商环境优秀案例、普陀区“一网通办”立功竞赛“十佳金牌案例”。

## （二）加强“双随机、一公开”高效监管体系建设

今年我区“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监管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增加到26个，新增区司法局、区金融办2个部门共同参与联席会议。制定《普陀区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第三版)》，新增加油站经营情况检查、定点医疗机构、司法鉴定机构、私募投资基金等群众关注度高、涉及监管部门多的重点与热点监管领域。副区长肖立出席“双随机、一公开”工作会议，并对各部门优化监管抽查工作提出要求。

联合区大数据中心协同推进“一企一档”创新监管工作，在

企业公示信息领域探索建立有普陀特色的企业信用风险分类指标体系和数据模型，提升监管的精准性和有效性。“探索‘一企一档’信用分类监管”被评为2023年度上海市优化营商环境优秀案例、上海市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创新“十佳案例”。

### **三、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持续推进政府职能转变**

#### **（一）全面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

我局认真落实《普陀区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年版）》，积极开展已承接行政许可事项清单梳理工作，全面梳理取消、下放或委托的行政许可事项。编制行政许可实施情况报告，扎实做好事项清单管理工作。强化许可监督，依托“12345市民热线”、政务服务“好差评”系统、局网站等接受全社会监督，预防出现违法、变相实施行政许可情况。严格按照“一网通办”公示的事项流程和承诺办理时限进行审批，规范行政审批流程，提升行政审批服务质效。及时更新调整行政许可办事指南，编制表格式、勾选式《登记材料简易指南》，为企业办理登记业务提供更为清晰、全面的材料及流程指引。

#### **（二）深入实施行政审批告知承诺制**

我局积极推进“证照分离”改革，落实基于信用承诺的极简审批制度。对低风险食品生产许可、部分情形食品经营许可变更延续的行政审批，实行告知承诺审批。申请人采取告知承诺方式，

市场监管部门对申请材料符合条件的，当场作出准予许可决定，有效优化行政审批程序，提高行政效率。

### （三）拓展线上窗口服务的广度和深度

依托“上海企业登记在线”网上服务平台，“一站式”为企业提供全环节、全类型、全天候的企业登记服务，实现全流程电子化登记。以企业开办为例，2023年以来，我区企业新设全部通过“一网通办”平台办理，其中“全程无纸化”办理比例较去年同期提高36.4%。利用长三角“一网通办”跨省通办远程虚拟窗口，将智能客服与人工客服相结合，实现屏对屏指导服务。今年9月，区委书记姜冬冬当起“帮办员”，与位于浙江省的某企业负责人进行网络视频通话，仔细听取企业办事需求，通过共享屏幕进行详细指导，帮助企业当场办理营业执照。

## 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全面提升行政执法水平

### （一）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

贯彻落实《关于本市行政执法公示制度的意见》，切实利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开展行政许可、行政检查、行政处罚信息公示工作。我局推动将“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信息公示纳入《2023年上海市普陀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在“上海普陀”门户网站新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栏目，定期发布抽查情况，该创新举措被《中国市场监管报》宣传报道。

根据《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暂行办法》和《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清单》的规定，在撤销行政许可、重大行政处罚等执法决定过程中开展法制审核。现有法制审核人员 32 人，目前全局通过司法考试人员数量达到 51 人，在全体执法干部中占比 13.49%，为法制审核提供了充足保障。

严格实施《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记录仪使用管理规定》，积极推进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工作。目前为综合监管所、执法大队等一线执法部门配备执法记录仪 186 台，做到一线执法干部人手一台。进一步提升执法能力，保障执法人员履职安全、维护行政相对人合法权益。

## （二）积极推广包容审慎执法理念

组织推动市场监管领域轻微违法经营行为免罚清单和免强清单的适用，开展两个清单的培训学习，提高执法人员执法过程中宽严相济、法理相融的意识。我局办理的对上海某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发布绝对化广告用语的违法行为免于处罚、对上海某连锁酒店未经许可从事餐饮服务的违法行为免于采取强制措施的执法案例被《法治日报》《解放日报》宣传报道。

自主开展“优秀说理性行政处罚决定书”评选活动，经书面评分和现场展示评选出 3 份优秀文书，供执法人员学习借鉴。我局制发的上海某金融信息有限公司违法广告案行政处罚决定书，

被评为“上海市场监管系统 2022 年度优秀说理性文书”。

### （三）持续推行智慧执法、精准执法、非现场执法

在原有“食品从业人员管理系统”基础上升级打造集“一企一档”、健康管理、培训考核等多项功能于一体的食品安全智慧监管小程序——“普食智管”，并在辖区全部学校食堂、养老机构食堂和大型以上餐饮中全面应用。制定《2023 年普陀区餐饮食品“互联网+明厨亮灶”示范店为民办实事项目实施方案》，持续推动第三方平台落实网络餐饮示范店建设和视频对接任务。通过“智联食安”APP，进一步探索人工智能在食品安全监管中的应用，提升食品安全数字化智慧监管水平。

结合智慧电梯平台中待办事项和问题管理的预警功能，制定《“智慧电梯管理系统”待办事项清零方案》，开展智慧电梯清零专项行动。对智慧电梯平台监测到的维保超期、检验不合格等违法线索开展有针对性的核查。根据违法情节轻重情况，分别对电梯维保单位采取电话提醒、集中约谈、立案调查措施，精准处置电梯安全问题，及时消除隐患。

### （四）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

深入推进八五普法工作，实现法治宣传零距离。不断拓展普法阵地，建设“上海市生物医药注册指导服务普陀工作站”，建立全市首个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收集点，全市首个商圈里的“食



品安全科普志愿服务基地”。持续打响普法品牌，联合区融媒体中心制作发布“靠谱‘食’刻”系列普法视频，向市民宣传食品安全法律知识；聚焦网络购物、直播带货、平台经济等互联网消费新方式，发布“e线普小二”系列视频，宣传网络交易法律政策；我局制作的“创业一家门之合规经营”普法动漫作品获普陀区第七届“同心法韵”法治公益广告大赛三等奖，“创业一家门之网办零距离”普法动漫作品获市市场监管系统“沪小狮说法”动漫微视频大赛二等奖。

大力开展以案释法，我局办理的上海某美发美容有限公司虚假宣传案获评“上海市2022年度执法指导案例”，上海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价格欺诈案获评“上海市场监管系统2022年度十佳执法案例”，上海某酒店有限公司商业贿赂案和建筑工程领域侵犯商业秘密系列案件被国家市场监管总局评为全国反不正当竞争优秀案例。探索创新普法形式，推出企业“健康体检”服务，变“送法”为“种法”，通过预警性指导和服务型监管，助力企业实现合规经营，央视《经济半小时》栏目对此进行了专题报道，获评“上海市场监管系统第二届法治宣传十佳案例”。

## **五、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着力提升依法行政质效。**

### **（一）加大规范性文件审查力度**

今年以来，我区政策制定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决

策部署，围绕普陀改革发展大局，深入实施公平竞争审查，着力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规定，及时纠正和制止制定排除、限制竞争的政策措施，为促进形成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发挥积极作用。严格落实《上海市普陀区重大政策措施公平竞争审查会审制度》，对区政府、区府办名义发布的政策措施，以三级把关形式对政策措施进行公平竞争审查会审。今年区联席办已会审重大政策3件，为我区营造公平竞争环境提供了有力的制度保障。

## （二）组织开展政策措施清理工作

我区坚持“谁制定、谁清理”的工作原则，扎实推进政策措施清理工作。各部门严格把握时间节点，依照《反垄断法》、《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的审查标准，对本部门2022年12月31日前制定的、现行有效的、涉及经营主体经济活动的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政策措施展开逐一梳理。本次清理共计梳理相关文件和政策措施82件，其中81件未违反公平竞争审查标准、1件文件涉及存疑事项，政策制定部门已准备废止该文件。区市场监管局共计梳理相关文件和政策措施16件，未发现违反审查标准的文件。

## （三）健全公平竞争审查机制

为让我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更加客观公正，区联席办委托律所作为第三方共同参与，借助外部专业力量开展第三方评估，提

升审查结论的科学性和准确性。通过认真学习第三方出具的专业评估报告，总结政策起草过程中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提升我区政策措施清理和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的整体水平。在公平竞争审查联席会议的基础上，进一步组建区级公平竞争委员会。通过成立公平竞争委员会，为我区加强工作合力，提升审查效能，扎实开展公平竞争审查，深入推进公平竞争政策实施，打造市场化、法治化的营商环境提供了有力保障。

## **六、加强行政权力制约监督，完善矛盾纠纷调处工作。**

### **（一）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成效**

聚焦权力运行监督和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持续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以政务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修订《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引》，规范公开内容，明确公开流程，优化工作机制。结合市场监管特色工作，积极开展各类政府开放活动，不断拓展公开渠道，提升公众知晓度与公开有效性。围绕我区重点工作，采取多种形式开展政策发布解读工作，进一步增强政策发布、解读、推送的便民性和精准性，深化政民互动。2023年，我局共接受政府信息公开申请64件，按时办结率达100%。

### **（二）强化行政执法监督机制**

持续自主开展行政处罚案卷评查活动，对160名执法办案骨

干制作的案卷进行评查。根据案卷类别组织案审部门、条线科室、所队执法骨干开展交叉评查，对每份案卷的违法事实认定、证据采集、处罚程序、法律适用等方面进行评分。总结各部门、各条线案卷规范情况，梳理分析案卷问题，并评出6份示范案卷在执法干部中推广学习。在普陀区组织的2023年行政执法人员抽查考试中，我局10名执法干部参加考试，在全区各机关中参与人数最多。经过认真准备，我局考试成绩在全区各机关中排名第一，其中5人获满分受到通报表扬。

### （三）自觉接受司法监督

加强市场监管部门与司法机关的沟通联系，保障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工作的顺利开展，及时回应司法机关的意见建议，不断提高市场监管工作司法协作水平。2023年度，我局办理行政复议答复130件。新收行政诉讼一审12件，二审6件，未发生败诉情况。诉讼开庭审理11件，行政负责人出庭应诉率保持100%。在网上开庭审理中，组织新进干部、执法骨干开展旁听庭审活动5次。收到检察建议2件，均妥善处置、积极履职、按期答复。

### （四）加强矛盾纠纷化解工作

我局依法履职保护知识产权合法权益，从源头实质化解纠纷的工作理念。有效运用“行政调解+司法确认”模式，与区法院签署《知识产权协同治理合作备忘录》，并设立知识产权协同治理

工作站，由区法院对相关知识产权行政调解协议结果出具民事裁定书，确认双方达成的调解协议有效。共计调解8起商标侵权纠纷，其中4件完成司法确认，获区政府主要领导批示表扬。

2023年度，我局受理处置投诉、举报、咨询共计11.6万余件，除基层所、队日常办理的投诉举报工作以外，我局还建立了多元化解机制，帮助消费者快速解纷。一是联合区司法局成立了人民调解工作室，负责辖区内部份消费纠纷调解，2023年调解成功率98.9%，涉及金额163.88万元。二是促进消费纠纷源头快速化解，我局持续动员和培育企业开通ODR绿色通道，2023年度新增ODR企业21家，先行和解量达10760件，有效推进了消费环节经营者首问责任制度，督促经营者履行消费维权第一责任人的责任。三是进一步强化消费维权联络点建设，广泛推广企业微信平台“线上调解”等功能的使用，为消费者提供更放心快速的维权服务。

## **七、问题不足**

2023年，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积极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是在一些工作上还有不足，需要继续加强相关领域的工作力度。

一是在创新服务举措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方面还有不足。从市场监管局职能来说，市场准入、事中事后监管、知识产权工作都和法治密不可分。今年，世界银行修改了新的营商环境评价标

准，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对营商环境工作作出了新的部署。这样的新形势新任务，都对市场监管局进一步加强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二是在发展数字化监管方面还有不足。今年，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和上海市人民政府签署了关于全国市场监管数字化试验区的合作共建协议。探索构建市场监管数字监管体系，建立以数智一体化为支撑的新型市场监管机制，推动长三角区域市场监管一体化发展。为了适应数字化监管的趋势，需要进一步加强信息化、技术化监管手段的运用。

三是在队伍法治能力建设方面还有不足。经过一轮的“一专多能”培训工作，全局干部综合能力得到整体提高，但还要在培养一支高水平、高能力的专业法治干部队伍上再下更多功夫。

## **八、2024年工作打算**

2024年，我局将继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提升市场监管服务效能、深化依法行政建设、强化法治政府科技保障，进一步推动落实《普陀区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意见（2021—2025年）》。

### **（一）深入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

聚焦市场主体需求，找准改革切入点，发挥基层首创精神，推动研究推出具有特色的创新举措，落实各项建设工作任务。继

续推进“放管服”改革，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水平；探索“服务+监管”模式，营造企业良好发展环境；加强知识产权运用服务，助力企业高水平科技创新。进一步优化组织保障，积极开展营商环境法治宣传。

## （二）开展法治市场监管示范创建工作

贯彻落实国家总局《法治市场监管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和《法治市场监管建设评价办法》要求，积极参加上海法治市场监管示范创建活动。以创建活动促进各部门依法全面履行职能、健全依法行政制度体系、推进队伍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提升依法行政能力。

## （三）推进市场监管数字化建设

不断提升市场监管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体现精细智能。积极推行智慧执法、精准执法、非现场执法等执法方式。加强执法记录仪等信息技术、装备的配置和应用，实现对行政执法全过程监管。提升监管数据质量，实现数据深度治理、精准研判、多维分析。不断拓展电子营业执照、“企业码”等数据应用场景，梳理重点高频应用场景，推动数据的多场景应用。

## （四）加强行政复议答复工作

2024年1月1日修改后的《行政复议法》开始实施，对行政复议答复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在行政复议数量不断增长的情

况下，需要加强行政复议答复工作制度建设，积极开展行政复议工作培训，保障顺利完成行政复议答复工作。

#### （五）提升法治教育培训工作成效

经过一轮的“一专多能”培训工作，干部队伍综合业务能力得到整体提高，但还要在培养高水平、高能力的法治专业干部队伍方面进一步努力。进一步发挥公职律师专业法律作用，积极发现和解决法治工作中的缺陷。加强法制员队伍建设，组织各部门法制员全面参加复议诉讼听证等法治工作实践。面向执法骨干继续开展法治培训和法治活动，进一步培养执法骨干解决法律问题能力。

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1月9日





---

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4年1月9日印发

---